

#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在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3座5楼运营中心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短信通知等方式向所有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聂鹏举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5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5名，不存在缺席或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形。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经审核后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力尔电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5日